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一)

(英)柯南道尔 著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丛书名：世界文学名著系列丛书

书名：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一)

作者：(英)柯南道尔

出版社：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ISBN:7-5312-1347-8/I561.24

出版日期：2001年1月

目 录

血字的研究

一、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1)
二、演绎法	(10)
三、发生在劳瑞斯顿花园街的神秘案件	(21)
四、警察栾斯的叙述	(34)
五、假广告有了效果	(42)
六、特白厄斯·葛莱森的不凡身手	(50)
七、一线光明	(61)
八、沙漠中的旅客	(71)
九、犹他之花	(82)
十、约翰·费瑞厄和先知的会谈	(90)
十一、逃亡	(96)
十二、复仇天使	(107)
十三、华生回忆录续	(117)
十四、结尾	(131)

四个签名

一、福尔摩斯的演绎法	(138)
二、案情的陈述	(147)
三、寻求解答	(152)
四、光头人的故事	(158)
五、樱沼别墅的惨案	(168)
六、现场帮助判断案情	(176)
七、木桶的插曲	(185)
八、贝克街的侦探小队	(196)
九、线索中断了	(207)
十、凶手的末日	(218)
十一、大宗阿格拉宝物	(227)
十二、琼诺赞·斯茂的传奇	(233)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一、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259)
二、巴斯克维尔的灾祸	(267)
三、疑案	(278)
四、亨利·巴斯克维尔爵士	(289)
五、三条线索都中断了	(303)
六、巴斯克维尔庄园	(315)
七、斯台普吞是梅利琵邸宅的主人	(326)
八、华生医生的第一份报告	(342)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九、华生医生的第二篇报告	(350)
十、华生医生日记摘录	(370)
十一、岩岗上的人	(382)
十二、沼地的惨剧	(397)
十三、设网	(411)
十四、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425)
十五、回顾	(439)

恐怖谷

第一部 伯尔斯通悲剧始末	(451)
一 警告	(451)
二 福尔摩斯的理论表述	(461)
三 伯尔斯通悲剧始末	(471)
四 黑暗	(481)
五 剧中人物	(494)
六 一缕光明	(507)
七 答案	(522)
第二部 死酷党人	(540)
一 该人	(540)
二 身主	(549)
三 维尔米萨三百四十一分会	(568)
四 恐怖谷	(585)
五 最危急的时刻	(596)
六 潜伏的危机	(610)
七 伯尔弟·爱德华巧施妙计	(621)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八 尾声	(632)
------------	-------

冒险史

波希米亚的丑闻	(635)
红发会	(664)
身分疑案	(692)
博斯科姆比溪谷的秘案	(712)
五个桔核	(741)
歪嘴男人	(763)
蓝宝石疑案	(790)
斑点带子案件	(814)
工程师大拇指案件	(844)
单身贵族案件	(867)
绿玉皇冠案件	(892)
铜山毛榉案件	(920)

回忆录

银色的马	(951)
黄面人	(980)
证券经纪人的书记员	(1001)
“格洛里亚斯科特”号三桅帆船	(1021)
马斯格雷夫的礼典	(1043)
赖盖特之谜	(1064)
驼背人	(1086)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住院的病人	(1106)
希腊译员	(1128)
海军协定	(1149)
最后一案	(1188)

归来记

空房间	(1209)
诺伍德的建筑设计师	(1229)
舞蹈的小人	(1253)
骑单车的人	(1278)
修道院公学	(1298)
黑彼得	(1330)
米尔沃顿	(1351)
拿破仑半身像破碎之谜	(1367)
一份试卷	(1387)
金边眼镜	(1405)
中卫的失踪	(1426)
格兰其庄园	(1447)
蓝皮信封	(1469)

最后致意

硬纸盒子	(1532)
红圈会	(1554)
布鲁斯 - 帕廷顿计划	(1576)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临终的侦探	(1610)
一个消失了的女人	(1628)
恶魔再现	(1649)
间谍	(1670)

新探案

序言	(1690)
可怕的婚姻	(1692)
朋友	(1720)
寻觅宝石	(1741)
神秘的人	(1760)
吸血的妻子	(1780)
寻找同姓人	(1799)
桥上杀人案	(1817)
教授	(1845)
狮鬃之谜	(1866)
狮子杀人案	(1886)
烧焦的骨头	(1899)
颜料商的遭遇	(1918)

血字的研究

录自前陆军军医部医学博士约翰·H·华生回忆录

一 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我先简单地介绍一下我自己

当我 1978 年在伦敦大学获得了医学博士学位以后，就到内特黎去进修军医的必修课程。在那里读完了我的整个的课程以后，立刻就被派往诺桑伯兰第五明火枪团当了一名军医助理。这个团那时候驻守在印度。我在到达部队以前，第二次阿富汗战役就爆发了。在我到达孟买的时候，听说我所属的那个部队已经穿过山隘，深入敌境，向前挺进了。即便如此，我还是跟着一群和我一样掉队的军官赶上前去，平安地到达了坎达哈。在那里找到了我们的团，马上担负起我的新职务。

许多人由这次战役带来了升迁和荣誉，但是带给我的却只是不幸和灾难。接着我在被转调到巴克州旅以后，就一同与这个旅一起参加了迈旺德那场激烈的战斗。在这次战役中，我的肩部中了一粒捷则尔枪弹，打碎了肩骨，还擦伤了锁骨下面的动脉。如果不是我那忠勇的勤务兵摩瑞把我抓起来扔到一匹驮马的背上，平安的将我带回英国阵地来，我一定会落到那些残

忍的嘎吉人的手中了。

伤势叫我形销骨立，还时常的辗转劳顿，让我更身体虚弱。于是我就和一大批伤员一起，被拉回了波舒尔的后方医院。就在那儿，我的健康状况大大好转起来，可是当我已经能够在病房中稍稍走动，以至于还可以在走廊上晒一会儿太阳的时候，我又病倒了，染上了我们印度属地的很可怕的疫症——伤寒。好久，我都昏迷不醒，奄奄一息。最后我终于神智清晰了，逐渐痊愈起来。好了后，我的身体十分憔悴、虚弱，因此经过医生会诊后，认为应立刻将我送回英国，耽搁一天也不行。于是，我就乘运兵船“奥仓梯兹号”被遣送回国。一个月以后，我就从朴茨茅斯的码头登岸了。那会儿，我的健康已是糟糕透了，甚至于达到难以恢复的地步。但是，仁慈的政府批了我9个月的假期，让我养好身体。

我在英国无亲无友，所以就象空气一样的自由；或者说是象一个每日收入11先令6便士的人那么自由自在。在这种情况下，我被渐渐的吸引进伦敦这个大污水坑里去，大英帝国所有的游民懒汉也都是汇集到这里来的。我住在伦敦河滨马路上的一家公寓里已经有很长时间了，过着既不舒适又非常无聊的生活，钱一到手就被我花光了，远远地超过了我所能负担的开支，就这样我的经济情况变得非常恐慌起来。我不久就看了出来：我需要离开这个大都市移居到乡下去；不然就要彻底改变我的生活方式。我想要采用后一种一个办法，决心离开这家公寓，另找一个不太奢侈而又花费不大的住处。

就在我想要这样做的那天，我正站在克莱梯利安酒吧门前的时候，忽然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回头一看，是小斯坦弗。他以前是我在巴茨时的一个助手。在这茫茫人海的伦敦城

中，竟然能够碰到一个熟人，对于一个孤独的人来说，确是一件令人十分高兴的事。斯坦弗当日并不是和我特别要好的朋友，可现在我竟热情地向他招呼起来。他见到我，似乎也很高兴。我在狂喜之余，马上邀请他到侯本餐厅去吃午饭；于是我们就一同乘车前往。

在我们的车子辘辘地穿过伦敦热闹街道的时候，他很惊奇地问我：“华生，你近来干些什么？看你面黄肌瘦。”

我简单的对他叙述了一下我的危险经历，我的话还没有讲完，我们就到达了目的地。

他听完了我的悲惨遭遇以后，怜悯地说：“可怜的家伙！你现在作何打算呢？”我回答说：“我想找个住处，想要租几间舒适而又价低的一些的房子，不知道这个问题能不能够解决。”

我的伙伴说：“这真是怪事，今天你是第二个对我说这件事的人了。”

我问道：“不知道第一个是谁？”

“是一个在医院化验室工作的。今天早晨他还在唉声叹气，他找到了几间好房子，但是，租金较贵，他一个人住不起，又找不到人与他合租。”

我说：“太好了，如果他真的要找个人合住的话，我倒正是好人选。我也认为有个伴儿比独自一个儿住要好的多。”

小斯坦弗从酒杯上很诧异地望着我，他说：“你还不知道歇洛克·福尔摩斯吧，不然你决不会不愿意和他作一个长年相处的伙伴哩。”

“这是为什么，难道他有什么不好的地方吗？”

“哦，我不是说他有什么不好的地方。他只是思想上有些古怪而已——他不知疲倦地老是在研究一些科学。据我所知，

他倒是个非常正派的人。”

我说：“可能他是一个学医的吧？”

“不是，我一点也不清楚他在钻研些什么。我相信他精于解剖学，又是个第一流的药剂师。但是，据我所知，他从来没有正式的学过医。他所研究的东西很杂，不成系统，并且也很离奇；但是他却积累了不少稀奇古怪的知识，让他的教授甚至感到惊讶。”

我问道：“你从来没有问过他都在钻研些什么吗？”

“没有，他不会说出心里想的，虽然在他高兴的时候，他也是滔滔不绝的很喜欢说话。”

我说：“我倒想要见见他。如果让我和别人合住，我倒希望和一个勤学而又沉静的人住在一起。我现在身体还不大好，受不了吵闹和刺激。我在阿富汗早已尝够了那种滋味，这一辈子都不想受了。我怎样才能见到你的这位朋友呢？”

我的同伴回答说：“他现在一定应该是在化验室里。他有时几个星期不去，但有时就从早到晚在那里工作。如果你愿意的话，咱们吃完饭就坐车一起去吧。”

“当然愿意啦！”我说，于是我们又转到别的话题上去。

在我们离开侯本去往医院时，斯坦弗又给我讲了一些关于那位先生的具体情况。

他说：“假如你和他不好相处可不要怪我。我只是在化验室里偶然碰到他，略微知道他一些；此外，他的情况就一无所知了。既然你自己提议这么办，那么，就不要叫我负责了。”

我回答说：“如果我们不能相处，散伙也很容易。”我用眼睛看着我的朋友接着说道，“斯坦弗，我看，你对这件事似乎要缩手不管了，其中一定有一定原因。难道这个人的脾气真的那样

可怕，还是有别的原因？不要这样吞吞吐吐的。”

他笑了一笑说：“要把无法形容的事用言语来表达出来可真不容易。我觉得福尔摩斯这个人有些科学化了，几乎近于冷血的程度。甚至有一次，他拿一小撮植物碱给他的朋友来尝。你要明白，这并不是出于什么恶意，只不过是出于一种钻研的动机，要想正确地认识这种药物的不同效果罢了。平心而论，我认为他自己也会一口把它吞下去的。看来他对于正确的知识有着强烈的渴望。”

“这种精神很好呀。”

“是的，不过是否太过分了。后来他甚至在解剖室里用棍子抽打尸体，这简直是一件怪事。”

“抽打尸体！”

“是啊，他说是为了证明人死以后还能造成什么样的伤痕。我亲眼看见过他抽打尸体。”

“你不是说他不是学医的吗？”

“是呀。上帝知道他在研究些什么东西。现在咱们已经到了，他到底是什么样一个人。你自己瞧吧。”他说着，我们就下了车，走入一条窄小的街道，从一个小小的旁门进去，来到一所大医院的侧楼。这是我所熟悉的地方，不需人领路我们就走上了白石台阶，穿过一条长长的走廊。走廊两壁刷得雪白，两旁有许多暗褐色的小门。走廊尽头上有一个低低的拱形过道，从这儿一直通往化验室。

化验室是一个高大的屋子，四面杂乱地摆放着无数的瓶子。几张又矮又大的桌子纵横排开着，上边放着许多蒸馏器、试管与一些闪动着蓝色火焰的小小的本生灯。屋子里只有一个人，他就坐在较远的一张桌子前面，伏在桌上聚精会神地工作

着。他听到我们的进来的声音，向我们看过来了一眼，接着就跳了起来，开心地欢呼着：“我发现了！我发现了！”他对我的朋友大声说着，一只手里拿着一个试管向我们跑来，“我发现了一种试剂，只能用血色蛋白质来沉淀，别的全不行。”就是发现了金矿，也不比这时更显得更高兴。

斯坦弗给我们互相介绍说：“这位是华生医生，这位是福尔摩斯先生。”

“您好。”福尔摩斯热诚地说，一边使劲握住我的手。我简直不能相信他会有如此大的力气。

“我能看出，您到过阿富汗。”

我吃惊地问道：“您怎么知道的？”

“这没有什么，”他咯咯地笑了笑，“现在要谈的是血色蛋白质的问题。我想，您一定会看出我这发现的重要性了吧？”

我回答说：“从化学上来说，这应该是很有意思的，但是在实用方面……”

“怎么，先生，这是近年来实用法医学上最重大的发现了。您不会看不出这种试剂能使我们在鉴别血迹上更加准确吗？请到这边来！”他急忙拉住我的袖口，将我拖到他原来工作的那张桌子的前面。“我们取点鲜血，”他说着，用一根长针刺破自己的手指，再用一支吸管吸了那滴血。

“再将这一点儿鲜血放到一公升水里去。您看，这种混合液与清水无异。血在这个溶液中所占的份量还不到百万分之一。即使如此，我相信咱们还是能够得到一种特定的反应。”讲着他就把几粒白色结晶放进这个容器里，接着又加上几滴透明的液体。一会儿功夫，这溶液就现出暗红色了，一些棕色颗粒渐渐沉淀到瓶底上。

“哈！哈！”他拍着手，象小孩子般拿到新玩具似地那样兴高采烈地喊道，“您看怎么样？”

我说：“看来这倒是一种非常精密的实验。”

“妙极了！实在妙极了！过去用愈创木液试验的方法，既难作又不准确。用显微镜检验血球的方法也不会太好。如果血迹已干了几个钟头以后，接着显微镜来检验就不起作用了。现在，血迹的新旧，这种新试剂看来都一样会发生作用。如果这个试验方法以前能发现，那么，现在世界上数以百计逃脱的罪人早已受到法律的制裁了。”

我喃喃地说道：“应该是这样！”

“很多刑事犯罪案件常常取决于这一点。也许罪行发生后几个月才可以查出一个嫌疑犯。检查了他的衬衣或者其他衣物后，看到上面有褐色斑点。这些斑点到底是血迹呢，还是泥迹，是果汁还是铁锈的痕迹呢，还是别的东西？这是一个让许多专家都感到为难的问题，究竟为何？就是由于没有可靠的检验方法。现在，我们有了歇洛克·福尔摩斯检验法，以后就不该有任何困难了。”

他说话的时候，两只眼睛显得炯炯有神。他将一只手按在胸前，鞠了一躬，似乎是在对许多想象之中正在鼓掌的观众致谢似的。

我看到他那异常兴奋的样子很觉惊奇，我说：“祝贺你。”

“去年在法兰克福地方发生过冯·彼少夫一案。如果那时就有这个检验方法的话，那么，他一定早就被绞死了。此外还有臭名昭著的摩勒；布莱德弗地方的梅森；茂姆培利耶的洛菲沃以及新奥尔良的赛姆森。我可以拿出 20 多个案件，在这些案件里面，用这个办法都会起重要的作用。”

斯坦弗忍不住大笑起来，他说：“你似乎是犯罪案件的活字典。你应该创办一份报纸，起名叫做‘警务新闻旧录报’。”

“读读这样的报纸一定会很有趣的。”福尔摩斯一面将一小块橡皮膏贴在手指破口上，一面说，“我不得不小心一点，”他回过脸来对我笑了一笑，接着又说，“因为我常和毒品接触。”说着他就伸出手来让我看。只见他的手上几乎贴满了一样大小的橡皮膏，而且由于受到强酸的侵蚀，早已变了颜色。

“我们来你这儿来有些事情，”斯坦弗说着就坐在一只三脚高凳上，而且用脚把另一只凳子往我这边推了一推，接着又说，“我这个朋友要找个住处，由于你正抱怨找不着人跟你合住，所以我想可以给你们两人介绍一下。”

福尔摩斯听了要与我合住，好像显出很高兴，他说：“我看中了贝克街的一所公寓式的房子，对咱们两个人完全合适。希望您不讨厌强烈的烟草气味。”

我回答说：“我自己也抽‘船’牌烟的。”

“那太好了。我常常搞一些化学药品，有时也做做试验，你不讨厌吗？”

“决不会。”

“让我想想——我还有什么别的缺点呢？有时我心情不好，一连几天不说话；在这种情形下，您不要认为我是生气了，对我来说很自然，很快就会好的。您有什么缺点也说一说吧？两个人在同住以前，最好能够彼此先了解对方的最大缺点。”

听到他如此追根问底，我忍不住笑了起来。我说：“我养了一条小虎头狗。我的神经由于受过刺激，很怕吵闹。每天说不定什么时候起床，而且很懒。在我身体好的时候，我还有其他一些坏习惯，但是现在严重的缺点就是这些了。”

他又急忙地问道：“您把拉提琴也算在吵闹范围以内吗？”

我回答说：“那要看谁来拉了。如果拉得好，那真是象仙乐一般的动听，要是拉得不好的话……”

福尔摩斯高兴地笑着说：“啊，那就好了。如果您对那所房子还喜欢的话，我想咱们可以定下这件事了。”

“咱们什么时候去看看房子？”

他回答说：“明天中午您来这儿来，咱们再一起去，把所有事情都决定下来。”

我握着他的手说：“好吧，明天中午准时见。”

我们走时，他还在忙着做化学试验。我和斯坦弗便一起向我所住的公寓走去。

“顺便问你一句，”我忽然站住，转过脸来向斯坦弗说，“见鬼了，他怎么会知道我是从阿富汗回来的呢？”

我的朋友意味深长地笑了笑，他说：“这就是他奇特的地方。许多人都想要知道他到底是如何看出问题来的。”

“咳，这不是太神秘了吗？”我搓着两手说，“真有趣极了。我很感谢你把我们两人拉在一起。要知道，真是‘研究人类最合适的途径还是从具体的人着手’。”

“嗯，你一定要研究研究他，”斯坦弗在和我告别的时候说，“可是你会发现，他真是个难以研究的人物。我敢肯定，他看你要比你看着他清楚。再见吧！”

我答了一声：“再见！”接着慢慢向着我的公寓走去，我觉得我新结识的这个朋友非常有趣。